

一段

刻骨铭心的情感经历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

不是生与死

而是站在你面前却不能

说“我爱你”

人生最大的苦

莫过于此

最爱不过你
最爱不过你

爱



别处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在别处 / 刘烨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3.4

ISBN 7-5063-2615-9

I . 爱… II . 刘…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19314 号

爱在别处

作者: 刘 烨

责任编辑: 汪 肆

责任校对: 马云燕

装帧设计: 蒋宏工作室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chubanshe.com>

印刷: 北京佳信达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50 × 1168 1/32

字数: 170 千

印张: 7.75 插页: 3

版次: 2003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0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2615-9/I · 2599

定价: 18.00 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内容简介

这不是一场迷途的梦，而是一块托起的玫瑰色的静谧天空；这不是杜鹃带血的啼哭，而是永恒的远古清唱……他从一个土气十足傻里傻气的农村青年一举成为洋气十足的城市青年。当他在大学爱上一个天仙般的高干子女蕊时，他惊慌得手足无措六神无主，而那个高傲的公主却对他视而不见。可怜的他有爱之心却无爱之胆，他一天天地消沉，他的精神防线几近崩溃。他还是向她表白了，可是一切都在情理之中，一切也在预料之中，她没有答应也没有拒绝。于是，他决定等。可是，一直等到了地老天荒，她的芳心依然冰天雪地。同时，另一个高知家庭出身的北京女孩爱上了他的才华和坦诚，她也很可爱。可是，他的爱早已钉死在为蕊设定的十字架上，他不知道，他的爱应该在别处……本书反映的是乡土文明与城市文明、纯情与肉欲的深层冲突！小说语言幽默轻松，立意深远。本书作者曾得到冰心老人和作家周国平的指点。有位作家说，此书读后让人灵魂震颤……



序

相信爱情

时间像一列火车在我们体内奔跑，所过之处皆为荒原。当此之际，惟一的温暖来自车厢内。在此，火车已不再是一个比喻，而就是真实。在刘烨这本小说中，火车同为爱的载体。所有的火车都会到站，脱离了温暖车厢的人该如何实现爱？

这部小说的开头让我想到川端的《雪国》。美丽的少女被窗外闪动的风景定格为玲珑浮雕，被窗玻璃倒映为太虚幻境。刘烨这样写道：

火车上很闹……对于蕊来说，这一切仿佛是虚幻的，她并未感觉到什么不适。

这话值得玩味，“虚幻”并未让“她”感到不适，那么反过来可以证明她已习惯于虚幻中的舒适。这是一个关键的问题。以虚幻为生的红尘中人无法抗拒更多的虚幻。这就是书中“蕊”与“我”各自“爱在别处”的原因。

当人们说“我爱你”或听到对方说“我爱你”时总会完全忽略一个问题，即：这样爱的形成究竟预示了什么？让我们来分析这三个字：

有的人把“我爱你”的重心放在“我”上，对他来说，“我”只管爱你，至于你爱不爱“我”是你的事。这是一种





以自我为中心的倾诉。

有的人把“我爱你”的重心放在“你”上，对他来说，“你”就是一切，“你”是主体，当“我”说“我爱你”时是表明“我”已归附你。这是一种以对方为中心的表白。

以上两种皆为肤浅。

“我爱你”真正重心是“爱”。不是谁爱谁的问题，是“爱情”使我们产生对应关系，我们爱的是“爱情”。既然我们爱的是爱情，那么具体对象不可能有所谓的“惟一”。

这就是“爱在别处”的意义。也就是说，我们会找到爱情，但可能找不到稳定的爱人。火车永远奔跑。我们可以找到昔日车站，但找不到昔日火车。

爱情是个怪物，它先是大口小口地吃东西，然后吐出来的竟然大小相同。我们的记忆被每一个爱过的人平等地瓜分，很难说谁轻谁重。读这部小说中的“蔡蕊文”，让我想到《红楼梦》中宝玉为晴雯写的“芙蓉女儿诔”。

曹雪芹的表述为：

红绡帐里，公子情深；黄土垄中，女儿命薄。

而刘烨的表述为：

也许你（蕊）是对的，我可真的要向你学习了（指学习蕊的多情），也许，以后的我会追随你死去的躯壳。

两种皆为“爱在别处”（爱在此处）。

世人如果知道“有爱情就行了，而不一定有爱人”的道



理，将会减少痛苦，增加快乐。我在我的《甲骨英雄》一诗中写道：

核时代的爱情恐怖均衡。

其实不只是核时代，任何时代的爱情都恐怖均衡甚至失衡。如今我们不要恐怖均衡，要快乐均衡，并允许爱人比“我”更快乐。

爱从来就不在别处，她在我们心中。

《心经》上讲：“无有挂碍，故无有恐怖，远离颠倒梦想。”这多好，火车永远上演美丽少女动人的一幕，我们的爱重复一千次就成了爱。

谨以此序写给刘烨，写给他书中的“我”与蕊，写给读者朋友。这样的小说读了让人长智慧，让人清醒。

喜欢赶火车的人相信爱情。

王少农

2003年3月3日

于北京良乡家中





永远的外乡人（自序）

我，永远的外乡人。

当北上的列车把我抛出车窗的时候，我已是京城某所重点大学的一员。

拍一拍身上的尘土，擦一擦脚跟的泥巴，我走进了宿舍。从此，一段悠悠的乡村传奇、一首不老的世纪悲歌开始了春夏秋冬的演绎。

看过沈从文先生的《边城》的人都知道，“边城”是一座既像原始森林又像世外桃源的湘西野林。那里的山，是未经雕塑、浑然天成的山；那里的水，是清澈欲滴、晶莹透亮的水；那里的人是纯朴天真、毫无城府的人。我，就生在那里，长在那里。我，是喝“边城”的水长大的。

几年前，我以超过重点大学分数线 60 分的成绩被录取到首都的一所具有民族特色的高校。我把我们那个只有 1000 多人的山沟弄得热乎开来。这个穷乡僻壤，历史以来，最高“级别”的，就是 80 年代出了两个中专生，一般能踏出山外读中学的就算是小凤凰了。可这次冒出了一个这么厉害的“大人物”，成绩如此出色，竟考到了他们神往的首都北京。让人欢喜让人忧，一位德高望重的长者热情地向村人宣告说，考入这号学校，将来毕业后就直接去中央当干部，就算回来，至少也得是一位县委书记或县长。

现在，我这个“大贵人”独自漂泊在北京的街头，在异地清凉的钟声里，寻找一丝忽明忽暗的影子。在昏黄的街头，我已全然迷失了方向，尽管我一次又一次地丈量着我的



影子，但我永远量不出影子的长度。此时此刻，我算什么呢？我充其量算是没了骨头、失了血肉的幽灵，我游荡在繁华的北京城里，我漂浮在别人的世界里。

从乡村来到城市，可能本身就是个错误。我把躯体带到了这个文明得可以的都市，却把精神家园留在了船歌悠悠的故园。这难道不是一种悲哀吗？我用这裹着现代化伪装的机械之躯行使着世人共赞的流行的使命，这其实是把现代的都市文明用一种非理性的超级逻辑，像戴花圈一样套在了还散发着泥土气味的我的身上。

为了考大学，我三起又三落。我几乎耗干了全家人的血液，我差点断送了全家人的前程。为了考大学，我走过三年非人的生活，我历经人世间说得出的几乎所有磨难。

好不容易赶上了“通向天堂”的末班车，而我却不知道好好地珍惜。在“天堂”纷繁复杂的世界里，我又再一次失去了自我，我想我是不属于这个世界的，可是老天为何要开这么大的一个玩笑呢？

老天把这么一群天真可爱、美丽动人的仙女降赐给这所大学，而我偏偏又是这所大学的一员。我拥有上天赐给我的所有的人的本性，但却没有发挥本性的资格和能力——我有情，我也有爱，可是我与生俱来的农民血统决定了我的情我的爱只能是戏人说梦——空喜一场。

爱情就是一种感觉，这种都市流行的游戏规则，我可能是永远也学不会了。那种蠢笨如牛的天性决定了我出的汗只可能是臭汗；同样道理，那种热情似火的执著决定了追求的结果只可能是尘灰。在现代的都市里，如果还想以一腔火热的真情去融化冰山的一角，那简直是神话。纯情的传说，只



能是传说了，物化的世界，哪能容得下傻得出奇的来自泥土的痴与爱呢？

老天最不应该开的玩笑是：让我遇到了她，但又让我得不到她。上帝啊，为什么要制造出这么多无端的爱、无结果的恋呢？这难道不是一种活生生的人间悲剧吗？

我没有得到她，我反而失去了自己。

没有她的日子，天昏地暗，我几乎找不到回家的路；没有她的日子，心焦如焚，我几乎找不到活下去的勇气。我一次次地说服自己忘掉她，然而我又一次次地想起她；我一回回地试着恨她，可我又死心地爱她……为了忘却她，我试着把眼光转移到其他女孩身上，为此我做尽了荒唐事，可是，到头来，猛地发现我的心还在她的影子里……为了忘却她，我几乎是堕落了，我开始放肆地和喜欢我的但我并不喜欢的女孩鬼混……

回首来时路，我猛然发现身后的影子越拖越长了，我已找不回原来的我，我已不是原来的我了……



目录

相信爱情(序)	1
永远的外乡人(自序)	1
一 梦开始的地方	1
二 第一次的朦胧接触	6
三 相约图书馆	10
四 人生的结果是死亡	13
五 我爱上她了	17
六 我这种男人	22
七 谁是她身边的他	28
八 我偷看了她的日记	32
九 我乱了分寸	39
十 天使的错不需要理由	43
十一 一 吻她时我想起了蕊	47
十一 二 爱,可遇不可求	54
十一 三 爱情无阶级	57
十一 四 陪她采访	63
十一 五 那一年的风花雪月	73
十一 六 吻她时有一股电流击昏了我	85
十一 七 可悲的白老师	93
十一 八 爱在别处	105
十一 九 漂亮女人,你们为谁留?	122
十二 十 代人受过	129
二十一 爱情价更高	135
二十二 我休克了	140

目录

二十三	为爱人而出书	146
二十四	蝴蝶美女	152
二十五	好男儿有泪不轻弹	155
二十六	城市新美人	165
二十七	为月亮写诗	176
二十八	狂人日记	182
二十九	音乐比女人重要	190
三十	我死了	200
三十一	雪白的陷阱	204
三十二	想起故园	206
三十三	水晶女人	212
三十四	痛苦不需要理由	216
三十五	两个火球的跳跃	221
三十六	欲望深渊	224
三十七	六月飞雪	230
三十八	宿命的伤感	234
三十九	再见了心爱的人	236
后记		241





一 梦开始的地方

北京西站，在开往南方的列车上。

我和朋友们一行四人，像南方的跳鼠一样奔跑着，为的是尽快找到自己的位置。一阵手忙脚乱后，我终于把笨重的行李搬上了车架。待我气喘吁吁地瘫软在座位上时，两只不安分的眼睛才得以四处扫射——来找一找同伴的临时安息地，二来看一看有没有靓女在旁边。火车早已离开了北京西站，忽明忽暗的街灯依稀可见，北京的郊区在夜幕下显得更加动人。车内，大部分的人是回家过年的大学生，他们有的高声说笑，有的轻声交谈，好一派欢快的景象。广播里，正响着《我和冬天有个约会》这首歌。

“啊！我的妈……”随着一声尖叫，我看到了一只大皮箱顷刻间就要从天而降——一种本能的反应，我飞速地伸出双臂接住了没放好的箱子，然后用力一顶把它放得稳稳当当。

“谢谢你。”

“不用客气。”我随意地向旁边斜了一眼。此时，我才发现一个青春靓丽的姑娘眨巴着一双会说话的眼睛，满脸堆笑，她正在向我表达谢意哩。

这一回我该是有艳福了，心中窃喜。俩人坐的位置，她坐里，我坐外，这一行，想必会有好戏上场。同伴显然是钻进了其他车厢，我并没有感到寂寞和不适，我心里依然热



乎，就好像怀揣着一个烤得滚烫的红薯，不知从何下手。

她说了“谢谢你”三个字之后，就特别安静地坐在里头，耳朵上塞了一个 walkman，且头一直向着车窗外。我好几次都想鼓起勇气和她搭上话茬，但每当我张口欲言时，总被自己强行克制住。看到她那个密封的样子，我实在不忍心，况且我说话的声音如果太小，那么强度有限的声波不一定能透过那塞得严严实实的耳塞。她是不是有心事呢？我心想。为何满脸疑云，好像被谁欺侮了一样。难道她刚刚失恋或者刚和男朋友吵过架？

她就坐在旁边，因为隔得太近，我不好意思正面瞧她，于是，我假装听车里的音乐，把头抬得老高。这样的角度刚好可以利用视线的斜角，美美地欣赏一把。她确实很迷人，除了牙齿较黑和脸型较宽之外，几乎再找不到丁点儿缺陷。头发不长，不是那种长发披肩式的传统美女，短头发更显年轻的青春动感；眼睛很美，不是那种人工修剪的美，而是纯天然的清亮神韵之美；额头很亮，亮得像南极的冰川，一看就知道，这是美丽与智慧的完美体现；嘴唇很薄，薄得刚好盖住牙齿，和不大不小有点翘的鼻子组合得天衣无缝……从整体上看，确实美得像达·芬奇画中的蒙娜丽莎。和如此迷人的姑娘同坐一椅如果心跳不加快的话，那简直不正常。我也一样，随着车的晃荡，她温热的身体不时地靠在我的大腿上，不仅仅是心跳加快，那个脸也红得像关公一样。越是心跳我越是想看她，可越想看她就越不敢看了，我感觉到她已知道有人在全方位多角度地打量着她。她朝我扫了一眼，又回过头去了。这一次，我看得更清楚了，我又注意到一个细节，她的睫毛很长很柔，美得像画的一样。她突然把耳塞取





下来，从包里掏出一个笔记本和一枝笔，然后又把耳塞塞上，开始写点什么。火车上很闹，一会儿是售货车的叫卖声，一会儿又是查票人员的吆喝声，一会儿又是旅客们各种各样的嘈杂声。对于蕊来说，这一切仿佛都是虚幻的，她并未感觉到什么不适。她一直埋着头，笔尖在不停地运动着，那对长长的眼睫毛在不停地扇动着。火车已经跑了一个多小时，我也就在她身旁傻乎乎地看了一个多小时。很快，她的笔记本上已写满好几页，密密麻麻的，如果看得清楚，我真想偷偷地看上几行，她在写什么呢？此情此景，让我再也静不下心来，我估计我是使出了吃奶的力气，从牙缝里挤出一句话来：“喂，聊聊天好吗？闷得好慌。”

“噢，可以。”说着，她把耳塞取了下来。

“你一个人，不怕人家给拐卖了？”

“是啊，就我一个人，谁卖我，你？”

“当然不是，但你真的不怕我吗？有人传言说坐火车最好不要和陌生男人说话。”

“那你是不是坏蛋？特坏特坏的那一种？”

“当心点，我可是比特坏特坏的那一种还要坏，小心上当喽，小妹妹！”

“看你也不像坏人，请问你是哪所大学的？”

“我，我是——看你也不像坏人，请先告诉我你是哪所大学的。”

“我叫蕊，××××大学，××系××专业……”

“哇。”我心中暗喜，我庆幸自己也是这个大学的，只可惜她看起来那么小还比我高一级。

“啊，同学，真是天涯何处不相逢，我也是这个大学



的。”说着，我不由自主地伸出了双手，这算是我们的第一次的亲密接触了。

因为是同校的缘故，她变得轻松多了，至少是消除了一些骇人的担心。于是，我们开始热烈地交谈起来。

“我是学中文的，平时喜欢胡思乱想。”

“我是学语言的，和你差不多，不过我倒没有你那么多‘古道热肠’。”

“人生何处不相逢，有缘处处会知音，茫茫红尘，潮起潮落，惟有情愫飘无定……”我简直像诗人一般，把自己的优势发挥得淋漓尽致。她听得如痴如醉，看得出来，她是被我的所谓的才识和见地所深深吸引了。也许是天生好侃的脾性，就算是极悲观的事情，经过我的三寸不烂之舌，那也会徒添几分光彩。

在以下的交谈中，她表现得异常兴奋。听她说话，好似沐浴在三月和煦的阳光下；好似走在通往天堂的大道上；好似欣赏美妙绝伦的轻音乐……真的，一听到那软绵绵的清脆欲滴的又好似山泉一般的声音，我的心陶醉在有着千年神韵的贵州茅台里。

我想蕊该是我今生今世遇到的最优秀的女孩了，她很谦虚，后来的了解确实让我大吃一惊，她是他们系的团支部书记，在学习方面也是一流。可是，看上去，她是那么文静，没有丝毫外露的痕迹，真是让人从骨子里喜欢。

火车在飞速奔跑，两车厢相连的地方时而发出清脆的撞响，每响一下，我的心都要咕咚跳一下，看了看表，离我下车没有多长时间了。

回想和她一起度过的十几个小时：我们一起谈人生，谈

爱

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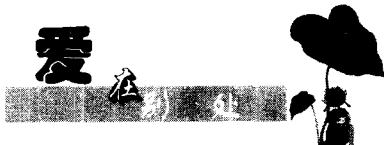


爱公私

事业，谈感情，我们真是无所不谈。古人云：“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是呀，相逢的时光固然美好，但总免不了别离的时刻。

火车还是在某一个大站把我给甩了出来。回望着她宛如秋水般晶亮的眼眸，听着那好听得让我心痛的最后一声“再见”，我只好目送着这列可爱的火车向西南方向驶没……





二 第一次的朦胧接触

我想我是爱上她了。爱情有时候能让人欣慰不已，爱情有时也会使人痛苦不堪。本来，我已是300多天没有回家了，春节——回家团圆，这是我这么一个漂泊在北京街头的外乡人一直以来所热烈期盼的。自从遇见她之后，这么一个传统的节日，这么一首世纪老歌都已成为耳际的烟花，我的脑海中，仅留下一个她。我在脑海中不止一百次地还原她的音容笑貌，一闭上眼睛，她就来了，轻轻地来了。不知道为什么，家人的关爱，家中的欢笑，都变得无足轻重起来。

春节好不容易过去了20天，我终于踏上了北上的列车。一到北京，我就思忖着去找蕊。

老天好像故意与我开玩笑，我竟然把她留给我的宿舍号给弄丢了。没办法，我只好努力地回想，一个礼拜后，内心的焦渴终于不容我再迟疑了，我开始在电话机上一个号一个号地瞎拨，一开始打到了7号楼男生宿舍，然后又打到了其他班的女生宿舍，在拨了十几个“瞎”号后，终于我听到了电话那头久违了的银铃般动听的声音，对，这回肯定是我了！

第二天，我就约她来到男生宿舍，我们又一次见面了。悬了一个多月的心终于可以安稳停放了。也难怪，我和她只不过萍水相逢，大千世界，茫茫人海，潮起潮落，过客匆匆，谁说得清偶然的相遇不会成为永久的遗憾呢？但是我很

